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防部 函

地址：10462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承辦人：魏宣儀
電話：(02)23116117#637332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國規委會字第10700001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體位區分標準」第六條及第二條附件，業經國防部會銜
內政部於107年8月16日以國規委會字第1070000150號、台
內役字第1070830391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如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(網址：[http:
gazete.nat.gov.tw/](http://gazete.nat.gov.tw/))下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國家安全局
副本：國防部軍醫局、國防部法律事務司(均請照辦)

2018-08-16
09:52:46
電子印章

部 長 嚴 德 發

